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中证鹏元公告【2023】221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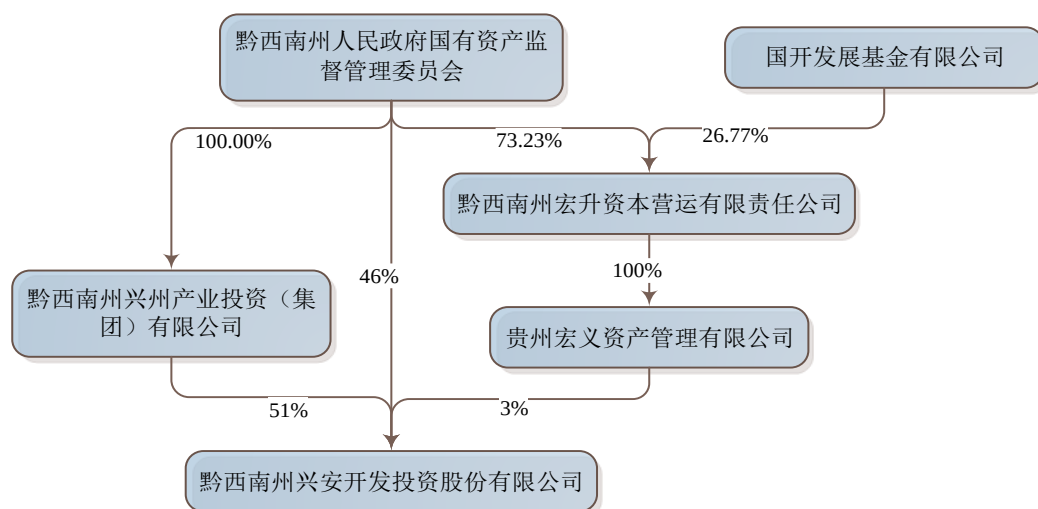
中证鹏元关于关注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变更事项的公告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证鹏元”）对黔西南州兴安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安投资”或“公司”）及其发行的下述债券开展评级：

债券简称	上一次评级时间	上一次评级结果		
		主体等级	债项等级	评级展望
16 兴安债 /PR 兴开投	2022 年 6 月 27 日	AA	AA	稳定
20 兴安债	2022 年 6 月 27 日	AA	AA+	稳定

根据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告，2021 年 8 月黔西南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黔西南州国资委”）将公司 51%的股权无偿划转至黔西南州兴州产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州产投集团”）。变更完成后，公司股权结构见图 1，控股股东由黔西南州国资委变更为州产投集团，黔西南州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截至 2023 年 5 月 4 日，工商信息显示公司控股股东仍为黔西南州国资委，系工商部门针对股份公司的股东变更采取章程备案制，且没有准予变更通知书，公司一直未完成完整的工商变更所致。根据公司提供的材料，公司已变更章程并备案，并在贵州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完成了股东的登记变更。

图 1 公司股权结构图



资料来源：公开资料

中证鹏元认为，公司本次股权划转系黔西南州国资委对所属国企进行资源整合，公司仍是黔西南州义龙新区主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，尽管公司股权层级有所下沉，但本次股权划转暂未改变公司职能、业务定位、经营模式和财务管理方式，对公司信用水平暂未构成实质性影响。

中证鹏元将密切关注股权划转对公司经营和融资产生的后续影响，并持续跟踪以上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、评级展望以及“16 兴安债/PR 兴开投”、“20 兴安债”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五月八日